

佛山市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建设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FSJYZB2019010

项目名称：佛山市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
系统建设

招标人：佛山市自然资源局

招标代理机构：佛山聚友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 11月

温馨提示!!!

(本提示内容非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仅为善意提醒。如有不一致的地方，以招标文件为准)

- 一、 如无另行说明，投标文件递交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 30 分钟**内。
- 二、 本项目邀请投标人参加开标会议，请**适当提前到达**。
- 三、 各投标人请**注意区分**投标保证金、购买招标文件以及招标代理服务费收款账号的区别，务必将投标保证金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存入指定的投标保证金账号，招标代理服务费存入**招标代理服务费账号**。切勿将款项转错账户，以免影响投标的资格及保证金退还的速度。
- 四、 投标保证金必须于第二章《投标资料表》中**规定的时间内到达指定账号**（账号信息详见第二章《投标资料表》）。
- 五、 投标文件应按顺序**编制页码**。
- 六、 请仔细检查投标文件是否已按招标文件要求**盖章、签名、签署日期**。
- 七、 投标人如需对项目提出询问或质疑，应按招标文件附件中的询问函和质疑函的格式提交。

目 录

第一章投标邀请.....	4
第二章投标资料表.....	7
第三章用户需求书.....	9
第四章合同文本.....	9
第五章开标、评标、定标.....	19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38
第七章投标人须知.....	68

第一章 投标邀请

佛山聚友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受佛山市自然资源局（以下简称‘采购人’）的委托，对佛山市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建设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投标。

一、采购项目编号：FSJYZB2019010

二、采购项目名称：佛山市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建设

三、采购项目预算金额：472.31 万元

四、采购数量：1 项

五、采购项目内容及需求（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1. 采购项目内容：本项目建设内容主要分为：标准规范建设、国土空间规划数据资源建设、国土空间规划指标模型库建设以及国土空间规划应用系统建设。建设需求可根据国家、省、市最新要求进行增加或减少。
2. 采购人的具体采购需求：详见招标文件中的“用户需求书”。

六、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 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1.1. 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
- 1.2. 提供 2018 年度财务设计报告复印件或 2019 年任意一个月的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或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
- 1.3. 提供 2019 年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缴税凭证）复印件，如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 1.4. 提供 2019 年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缴费凭证）复印件，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 1.5. 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 1.6.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3.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4.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同时，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说

明：1) 由负责资格性审查人员于投标截止日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及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查询结果为准，截止时点：在进行资格审查时查询，截止时点以查询页面显示的查询时间为准。2) 采购代理机构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或下载存档。

5. 投标人具有测绘主管部门颁发的乙级或以上测绘资质（专业范围含：地理信息系统工程）。
6.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组成联合体的单位不得超过两家。联合体牵头单位必须承担系统整体开发工作。

6.1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及中标后签署的合同协议书，对联合体各方均有法律约束力。

6.2 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在该协议书中必须指定牵头人，授权其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负责投标、委派项目负责人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并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责任和权利义务。联合体协议书必须加盖所有联合体成员法人公章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确认。

6.3 联合体资质按联合体协议约定的专业分工确定，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6.4 联合体各方签订联合体协议书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投标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进行投标，如有违反，其投标和与此有关的联合体的投标将被拒绝。

6.5 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为履行合同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牵头人应被授权作为联合体各方的代表，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承担责任和接受指令，并负责整个合同的全面履行和接受本项目进度款的支付。

说明：获取招标文件时，供应商代表须提供以下资料：

- (1) 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如法定代表人亲自办理获取招标文件事宜的，无需提交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 (3) 《领取文件登记表》复印件。

注：购买文件方式为现场购买，购买文件时需提交以上有效资料，复印件要加盖投标人公章。

七、符合资格的供应商应当在 2019 年 月 日至 2019 年 月 日期间（上午 08:30 至 12:00，下午 14:00 至 17:30，法定节假日除外，不少于 5 个工作日）到佛山聚友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详细地址：佛山市季华五路金源街 8 号国贸大厦 6 楼）购买招标文件，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300.00 元（人民币）售后不退。

八、投标截止时间：2019 年 月 日 时 分。

九、提交投标文件地点：佛山市季华五路金源街 8 号国贸大厦 6 楼佛山聚友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十、开标时间：2019 年 月 日 时 分。

十一、开标地点：佛山市季华五路金源街 8 号国贸大厦 6 楼佛山聚友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十二、本公告期限（5个工作日）自 2019 年 月 日至 2019 年 月 日止。

十三、联系事项：

（一）采购项目联系人(代理机构)：杨小姐 联系电话：0757-83388785

采购项目联系人(采购人)：林小姐 联系电话：0757-82321122

（二）采购代理机构：佛山聚友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佛山市禅城区金源街 8 号第十层自编二 A 室

联系人：杨冬红

联系电话：0757-83388785

传真：0757-83388785

邮编：528000

（三）采购人：佛山市自然资源局

地址：佛山市禅城区玫瑰东路 2 号

联系人：林小姐

联系电话：0757-82321122

传真：0757-82285525

邮编：528000

时间：2019 年 月 日

第二章 投标资料表

说明：该资料表的条款项号是与《投标人须知》条款项号对应的条款，是对《投标人须知》补充、修改和完善，如果有矛盾的话，应以本资料表为准。

条款项号	内 容
一、说明	
2.2	采购人名称：佛山市自然资源局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二、招标文件	
8.1	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 不举行。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2.2	投标报价 1、投标报价（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 2、若投标报价有缺漏项的，缺漏项部分的价格视为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中标后不作任何调整。 3、报价必须充分考虑需求调研、方案设计、系统开发、专家评审、系统验收、组织实施、售后用户培训、质保期售后服务、各种税务及合同实施过程中应预见和不可预见的一切费用。
12.4	1) 不允许有备选方案，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6.1	1. 投标保证金金额： RMB：40000 元 2. 缴纳形式：非现金形式 注：①投标保证金必须以投标人名义提交； ②采用保函或担保等形式：银行保函应注明是银行保函，或是专业担保公司提供担保的银行保函；保函格式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若银行有规定格式的可使用银行格式，但必须满足招标文件载明的投标保证金要求。 ③采用电汇、转账形式，收款单位的银行相关信息如下： 收 款 人：佛山聚友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兴业银行佛山石湾支行 银行帐号：392030100100274411 注：投标人请在缴款凭证“备注”栏写明（项目编号），以便查询。 3. 投标保证金提交截止时间：同第一章投标邀请中投标截止时间 4. 有效期：投标保证金应在投标有效期内有效。

	投标人以保函或担保形式缴纳证金的，请将《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复印件编制进投标文件中，保函原件随投标文件一同递交。
17.1	投标有效期：90 日历日。
18.1	投标文件份数：正本一份，副本五份，电子文件一份（电子文档以投标人名称命名）。
20.2	以联合体形式参与投标的，纸质投标文件由联合体牵头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签署，并由联合体牵头人盖章即可（投标文件中须附联合体协议书，联合体协议书的签字盖章要求按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五、授予合同	
25.1	<p>1. 中标人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按如下标准和规定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p> <p>（1）以中标通知书中的中标金额作为招标代理服务费的计算基数。</p> <p>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采用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方式。按《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收费标准、《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9〕2号）规定的“服务类”计算本项目的招标代理服务费。</p> <p>（2）招标代理服务费的缴纳形式：</p> <p>a. 向采购代理机构直接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请用电汇的付款方式；</p> <p>b. 招标代理服务费付至：详见《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p> <p>2. 投标人应签署第六章所附格式的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应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凭领取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领取《中标通知书》。如采用电汇或银行转账，须同时递交招标代理服务费缴费凭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p> <p>3. 招标代理服务费应含在投标报价范畴中，但不单列，投标人报价时应考虑此项费用。中标服务费缴纳后即固定金额，中标额（或合同价）的增减，将不影响中标服务费的增减。不因中标人放弃中标资格而退还招标代理服务费。</p>
其他说明	
/	本项目相关公告在以下媒体发布：广东省政府采购网（ http://www.gdgpo.gov.cn/ ）、和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www.fsggzy.cn/ ）、佛山聚友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http://www.fsjuyou.com/ ）。相关公告在法定媒体上公布之日即视为有效送达，不再另行通知。
/	评标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

第三章用户需求书

说明：

- 1、用户需求书中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有任何一条负偏离则导致无效投标，带“▲”号条款作为评审时的重要技术参数，不作为投标无效条款。
- 2、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及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等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
- 3、如果因为投标人投标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由此造成的后果，其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 4、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所提供的证明货物、服务或工程的合格性的文件进行审查，审查不合格的投标将认定为无效投标。

一、项目技术要求

（一）项目背景

2019年5月9日，中共中央、国务院下发了《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中发〔2019〕18号）。意见指出，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将主体功能区规划、土地利用规划、城乡规划等空间规划融合为统一的国土空间规划，实现“多规合一”，强化国土空间规划对各专项规划的指导约束作用，是党中央、国务院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

2019年5月28日自然资源部印发了《关于全面开展国土空间规划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发〔2019〕87号），对国土空间规划各项工作进行了全面部署，全面启动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审批和实施管理工作，通知要求同步构建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2019年7月18日，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印发了《关于开展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建设和现状评估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19〕38号），明确依托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全面开展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建设和市县国土空间开发保护现状评估工作。

（二）建设目标

基于“一张底图”叠加佛山市本次国土空间规划成果，实现各类空间管控要素精准落地，形成覆盖全市、动态更新、权威统一的全市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为统一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强化规划实施监督提供法定依据。同步推动佛山市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建设，为建立健全国土空间规划动态监测评估预警和实施监管机制提供信息化支撑。

（三）项目建设需求

本项目建设内容主要分为：标准规范建设、国土空间规划数据资源建设、国土空间规划指标模型

库建设、国土空间规划应用系统建设以及管理制度建设。建设需求可根据国家、省、市最新要求进行增加或减少。

1. 标准规范建设需求

(1) 《佛山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数据库建设规范》

编制佛山市本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数据库建设规范，对市本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数据库的适用范围、引用文件、术语定义、数据库内容、要素分类编码、数学基础、数据库结构定义、元数据等信息进行定义和描述。

(2) 《佛山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数据汇交要求》

编制佛山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数据汇交要求，对国土空间规划成果及相关成果的汇交程序、汇交频率、汇交内容、成果文件要求和数据质量要求进行定义和描述。指导市（县）进行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成果数据汇交。

(3) 《佛山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数据库质量检查细则》

编制佛山市本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数据库质量检查细则，明确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信息汇集的内容、格式、数据结构与组织、命名规则及质量要求等的质检流程和细则。

(4) 《佛山市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系统接口规范》

编制《佛山市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系统接口规范》，对系统服务技术路线、基本要求、安全要求、调用方式、功能服务内容、数据服务内容进行定义和描述。

2. 国土空间规划数据资源建设需求

(1) 数据资源目录梳理

国土空间规划所涉及的数据资源，覆盖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审批、实施、监测、评估和预警等全过程，本项目需依据国土空间规划管理需求，制定统一的数据资源编码与分类体系，建立国土空间信息数据资源目录，形成覆盖全市、内容丰富、标准统一、准确权威的国土空间基础信息数据资源体系。

(2) 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成果质检入库

根据《佛山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数据库建设规范》要求，对提交的市、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成果数据进行整合入库，具体包括对成果完整性检查、数据基础检查、属性数据标准性检查、空间图形数据拓扑检查等方面，质检通过后进行整合入库，并管理维护。

(3) 规划数据资源构建

结合业务应用的实际需求和用户读图的体验要求，完成从数据资源整合成果到实际系统应用的系列工作。具体包括：标准符号库制作、标准地图方案制作、地图服务发布等。

3. 国土空间规划指标模型库建设需求

(1) 指标库建设

依据《市县国土空间开发保护现状评估技术指南》中针对市县国土空间开发保护现状评估要求的指标体系，结合佛山市的实际需求，通过信息化手段，建立符合本市特色的国土空间开发保护现状评估指标体系。

依据指标体系，针对指标定义、指标描述信息、指标值、指标体系进行统一管理，设计并建设指标标准库体，设计指标的维度模型、创建每个维度的值域字典、将指标值入库并与指标项挂接，形成标准指标库体。

根据指标的计算逻辑，分析其数据来源结构、编写数据预处理算法；编写指标的计算算法，最终形成符合佛山市需求的国土空间开发保护现状指标库，支撑国土空间开发保护现状评估工作。

(2) 模型库建设

依据国土空间规划分析评价、规则审查、规划实施以及规划评估中用到的模型，通过信息化手段，开发模型算法、接入模型数据源、配置模型参数、输出模型结果，实现模型计算，建设国土空间规划模型库，支撑国土空间规划的数字化编制、现状评估及实施监督。

本次项目需建设以下模型：

1) 评价模型

建立资源环境承载能力综合评价模型、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综合评价模型，支撑国土空间规划的分析与评价。

2) 管控模型

根据佛山市国土空间管控体系，以及各层面的管控要素、管控重点与管控要求，建立国土空间规划管控模型，主要指规划实施管控规则。

3) 审查模型

针对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的审查，结合规划审查要点，构建规划审查模型，主要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成果审查的规则类模型。

4. 国土空间规划应用系统功能需求

(1) 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应用

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提供包括资源浏览、专题图制作、对比分析、查询统计、成果共享等功能，服务于国土空间规划管理工作。

1) 资源浏览

支持按照国土空间规划数据资源目录进行浏览、查询、定位，支持相关规划指标、规划文本和图件的浏览查看，满足多源数据的集成浏览展示与查询应用需求。

2) 专题图制作

提供专题图制作功能，通过数据选取、数据组织、数据展现数据导出等实现专题图制作与输出，专题制作流程应可模板化定制并记录任务日志。

3) 对比分析

提供对比分析功能，通过叠加分析、对比分析等手段，分析不同类别、不同层级的国土空间规划数据、现状数据和建设项目数据等不同数据之间在空间位置、数量关系、内在联系等方面的情况。

4) 查询统计

提供属性筛选、空间筛选、图查数、数查图等查询方式获得图数一体查询结果，对查询结果可按维度进行分类统计并输出统计结果，统计结果可导出和可视化显示。

5) 成果共享

针对相关部门业务需求，提供标准化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数据服务和功能服务，供相关系统集成和调用，促进成果应用。

(2) 国土空间规划分析评价

以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数据底板为基础，利用相关模型进行分析和评价，支撑资源环境承载能力评价、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国土空间规划实施评估和风险识别评估。

1) 辅助资源环境承载能力综合评价

选择区域范围，调用模型库相关模型，输入相关单要素评价结果，依据资源环境承载力综合评价模型，通过计算和结果展现，形成评价专题图，支撑资源环境承载能力相关评价。

2) 辅助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综合评价

选择区域范围，调用模型库相关模型，输入相关单要素评价结果，依据国土空间开发建设适宜性综合评价模型，通过计算和结果展现，形成评价专题图，辅助国土空间开发建设适宜性评价。

3) 国土空间规划实施评估和风险识别评估

以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数据底板为基础，利用相关规划分析评价方法的支撑，辅助开展重点地区规划实施情况评估和风险识别评估，识别国土空间开发利用的主要问题。

(3) 国土空间规划成果审查与管理

面向国土空间规划成果审查过程，建设本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成果审查业务，进行信息化辅助审查，提供规划成果辅助审查和规划成果管理等功能，对审查各阶段成果和最终成果进行管理和利用。

1) 审查任务

为便于对审查任务情况信息的及时掌握，需提供审查任务管理应用，实现审查任务各阶段及相关信息的查询检索。

2) 辅助审查

面向本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成果，依据有关审查办法，提供指标符合性、空间一致性、图数一致性等方面的辅助审查功能，协助审查人员进行各项要点的资料查看、成果查看和审查结果填写。

3) 成果管理

在国土空间规划成果审查过程中，根据审查的内容和审查结果，将空间规划成果与相关材料、审查意见等进行挂接，动态建立审查任务一棵树，综合管理每个阶段每次审查的成果。

(4) 国土空间规划监测评估预警

根据国土空间开发保护现状评估指标体系，对重要控制线和重点区域，提供长期监测、及时预警、定期评估，并定期发布监测评估预警报告。

1) 动态监测

根据市本级国土空间开发保护现状评估指标体系，接入相关数据，基于国土空间规划对相关的国土空间保护和开发利用行为进行动态监测。

2) 及时预警

依据指标预警等级和阈值，获取相关数据，对违反国土空间规划实施中的开发保护边界及保护要求的情况，或有突破约束性指标风险的情况进行及时预警，辅助生成预警报告。

3) 定期评估

依据国土空间开发保护现状评估指标，获取相关数据，定期或不定期开展重点城市或地区规划实施情况评估，并辅助生成评估报告，为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动态维护和优化提供依据。

(5) 资源环境承载能力监测

整合集成或接入有关部门资源环境承载能力监测数据，实现数据实时共享和动态更新。基于各有关部门单项评价监测预警系统，实现资源环境承载能力监测预警智能分析与动态可视化展现，推动资源环境承载能力监测预警规范化、常态化、制度化。

1) 综合监管

提供综合监管功能，建立监管模型，利用自然资源调查及相关部门监测数据及评价结果，按照预警等级进行划分并管控，实现资源环境承载能力的综合监管。

2) 动态评估

提供动态评估功能，建立评估模型，针对不同区域资源环境承载能力状况，动态获取相关部门的全域或特定区域监测数据，加强对重点区域的动态评估，提高监测预警效率。

3) 决策支持

提供辅助决策支持功能，对超载或临界超载地区获取超载因子，辅助形成分析报告。对各类管控措施执行情况及效果进行综合评价，辅助奖惩措施调整。

(6) 国土空间规划运维管理系统

1) 指标管理

通过指标项管理、指标体系管理、指标值管理、元数据管理及数据字典管理功能，实现对国土空间开发保护现状评估指标项、指标体系及指标元数据、指标维度、指标值、指标状态及指标计算方式等的信息化管理，便于指标库的快速操作、更新维护以及指标的动态调整。

2) 模型管理

对国土空间规划的各类评价模型、管控模型、审查模型进行算法开发实现，通过算法注册、数据源管理及配套可视化工具进行模型构建，实现模型的统一管理和应用，为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审查、实施、监测、评估和预警等提供模型计算支撑。

3) 统一运维管理

实现用户组织机构管理、角色权限的分配，以及针对不同服务、应用以及专题进行个性化的配置，建设统一运维管理中心以支持统一身份、统一认证、统一授权以及系统资源的分层分级权限管控等功能。

(7) 系统接口建设

1) 预留与省级系统接口服务

预留与省级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系统的接口，支撑监测预警及国土空间开发保护现状评估成果的上报。

2) 预留与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接口服务

与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进行对接，使得本系统能够调用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中的国土空间资源服务，为本系统建设通过数据资源支撑。

3) 预留与业务审批平台接口服务

建设合规性审查功能服务，预留合规性审查功能接口，供日后自然资源局内部的业务平台以及

其他行业主管部门业务系统调用。

5. 管理制度建设需求

建立系统配套管理办法，明确系统建设和运行维护过程中的各项管理制度，保障系统安全稳定运行。建立数据统一管理机制和更新机制，编制数据更新管理办法；建立部门间数据共享机制；建立外部数据汇集和获取机制，搜集与国土空间相关的社会经济、人类活动和城乡运行等数据；建立系统建设及运行维护安全保密机制等。

（四）成果要求

1. 数据库成果

佛山市国土空间规划数据建库成果光盘 2 套；

佛山市国土空间规划数据库 1 套，支撑信息系统运行、在线数据汇交与业务应用。

2. 信息系统成果

佛山市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建设软件光盘 2 套；

佛山市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建设 1 套，支撑在线数据汇交与业务应用。

3. 文档成果

数据标准规范 1 套；

管理制度 1 套；

项目验收资料 1 套，包括招投标文件、需求分析说明书、系统设计方案、系统测试报告和总结报告等。

（五）技术指标要求

1. 通用要求

（1）软件开发采用面向服务的架构（SOA），具备和部署完善的调用接口，保证服务能方便的被其它系统集成、调用。如基于 SOA 体系架构、采用 B/S 应用架构、遵从 RESTful API 开发规范的服务接口。

（2）系统架构中各层应采用成熟的、符合技术标准的服务器、中间件、数据库产品。

（3）系统需基于 HTML5 和 Java 开发环境，在成熟的开发框架上开发，便于系统后续开发维护。

（4）系统需支持分布式部署，分散负载，解决高并发的的问题。

（5）开发中如使用第三方控件，应不影响系统部署环境，不增加系统部署成本。

2. 技术要求

（1）采用模型管理引擎技术支持决策模型参数可配置、规则可编排、模型可组合。

（2）采用多维建模技术构建指标多维模型，满足指标的多维度、多版本、分类分级管理与存储。

（3）采用空间服务分级管控技术实现空间数据的集中统一共享、分层分级管理。

（4）基于分布式微服务架构，降低系统的复杂度和耦合度，通过系统运营持续累积，对外提供

服务资产输出，降低后续信息化投资成本、缩短建设周期。

3. 性能要求

- (1) 系统应采用分布式高可用架构，保证 7×24 小时的运行。
- (2) 系统具备 150 人以上同时在线处理业务的能力，支持后续横向和纵向扩展。
- (3) 在操作终端上用浏览器可运行系统，常规操作不出现让操作人员无法承受的等待现象（小于 3 秒）。
- (4) 业务数据单条信息页面显示时间少于 2 秒，复杂检索结果的页面显示时间少于 5 秒。
- (5) GIS 数据常规操作小于 5 秒。
- (6) 大数据量计算应进行进度状态提示。

4. 安全要求

- (1) 系统开发必须符合国家、省、市系统安全相关管理规定。
- (2) 系统开发必须采用安全规范的开发方法和技术，建立严格的开发、测试规范。
- (3) 需要有严格的用户和使用权限要求，支持按照用户角色配置不同的系统使用权限。
- (4) 建立定期备份机制，系统应具备相应的备份与恢复功能，要求保持系统数据最新，并保证能够快速有效地恢复数据。
- (5) 要求具备完备的日志功能。
- (6) 在信息化建设过程中，加强应用系统和数据的安全管理，定期进行安全评估、及时整改。

（六）进度要求

佛山市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建设项目应在合同签订后 7 个月内完成项目的建设并组织验收。其初步进度安排如下：

- 1、合同签订后 1 个月，完成需求分析，形成系统需求分析报告与系统设计方案；
- 2、合同签订后 3 个月，完成标准规范建设与数据资源建设，完成系统初步框架搭建，模块级别能够覆盖建设指南的要求；
- 3、合同签订后 5 个月，完成系统全部功能开发与系统部署，进入试运行阶段；
- 4、合同签订后 7 个月，通过市级验收，满足国土空间规划成果报批要求；
- 5、合同签订后 12 个月，取得总体验收报告，系统正式运行，进行系统培训与运维。

二、项目商务要求

（一）基本商务要求一览表

序号	商务条款	要求
1	项目采购预算	人民币 472.31 万元，此预算为项目最高控制价，投标人报价不得高于此价格，否则报价无效。

2	报价要求	<p>(1) 投标人对本项目采取整体一次报价，报价须具有合理性；且不得高于本项目预算。</p> <p>(2) 报价方式为广东省佛山市目的地竣工验收交付价。</p> <p>(3) 报价必须充分考虑需求调研、方案设计、系统开发、专家评审、系统验收、组织实施、售后用户培训、质保期售后服务、各种税务及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应预见和不可预见的一切费用。</p>
3	服务地点	采购人（用户）指定地点
4	项目完工期	<p>完工期：合同签订后 7 个月内完成项目的建设并组织验收。</p> <p>具体进度安排如下：</p> <p>1、合同签订后 1 个月，完成需求分析，形成系统需求分析报告与系统设计方案；</p> <p>2、合同签订后 3 个月，完成标准规范建设与数据资源建设，完成系统初步框架搭建，模块级别能够覆盖建设指南的要求；</p> <p>3、合同签订后 5 个月，完成系统全部功能开发与系统部署，进入试运行阶段；</p> <p>4、合同签订后 7 个月，通过市级验收，满足国土空间规划成果报批要求；</p> <p>5、合同签订后 12 个月，取得总体验收报告，系统正式运行，进行系统培训与运维。</p>
5	免费维护期（质保期）	项目取得总体验收报告起，提供一年免费系统维护。
6	付款方式	<p>(1) 合同生效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 27%；</p> <p>(2) 系统上线试运行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 30%；</p> <p>(3) 项目通过市级验收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 30%；</p> <p>(4) 项目取得总体验收报告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 13%。</p>
7	付款要求	<p>(1) 中标（成交）供应商须向采购人提供依法纳税的服务费发票；</p> <p>(2) 采购人签署验收确认书及申办每期拨款手续均可在 15 个工作日内完成，属于合同款是市财政局国库支付中心直接支付给中标（成交）供应商的项目，“付款”是指采购人向主管部门发出申请付款文件；</p> <p>(3) 收款方、出具发票方、合同乙方均必须与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一致。</p>

(二)、其他商务要求:

1. 项目验收和服务质量考核依次序对照执行标准:

-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和履约地相关安全质量标准、行业技术规范标准、标准；
- (2) 符合招标文件和响应承诺中采购人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规格、计划安排及各项要求；
- (3) 符合国家官方颁布标准；

(4) 采购人、中标（成交）人双方约定的考核标准。

上述各类标准与法规必须是有关官方机构最新发布的现行标准版本。

2. 项目开发实施要求：

(1) 在项目开发建设整个过程中，中标供应商安排有同类项目开发经验的工程师进行用户需求调研、需求分析设计与开发、培训实施等工作，以保障项目建设各方工作协调沟通和系统联调工作顺利进行。

(2) 采购人有权监督和管理投标项目的测试、安装、调试、故障诊断、系统开发和验收等各项工作，投标人必须接受并服从采购人的监督、管理要求，无条件提供中间过程工作成果。

3. 项目服务要求：

(1) 投标人开发的系统取得总体验收报告后，应提供一年的免费维护和升级服务，服务范围包括：故障处理、日常管理维护、系统定期检查与优化等，需定期提交维护报告。

(2) 在售后服务期内要求中标供应商成立专项服务小组，服务技术工程师不少于 2 人。

(3) 服务小组人员要求：熟悉同类信息系统相关开发和服务经验。

(4) 服务小组不得利用工作之便，进行任何非法或非本项目范围内的活动。

(5) 服务响应时间：提供 7 天×24 小时的服务响应电话，系统故障响应服务。

(6) 维护期内应用系统的更新（包括升级和调整）。

(7) 投标人应定期提供咨询服务。

(8) 免费服务期满后的售后服务方式、费用，采购人根据需要，经双方协商后，签订相关售后服务合同。

4. 著作权归属

(1) 中标供应商受采购人的委托为本项目独立自行开发的应用系统软件（包括计算机程序和文档）在正式交付使用时，著作权归采购人所有。

(2) 软件著作权的保护期为 15 年。在保护期内，采购方依法享有相关法律所规定的权利和权益。

(3) 中标供应商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为求营利而对软件进行复制、向公众发行、出租、转让、网络传播、改变软件的电子信息和属性等。

(4) 软件系统内所有涉及知识产权的产品及设计，中标供应商必须确保采购人拥有其合法的、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并免受任何侵权索偿或诉讼。

5. 保密要求

中标人应对本项目建设过程中涉及的技术方案、数据资源、文档资料及合同具体内容等项目相关资料进行保密。未经过采购人书面文件许可，中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向第三方透露，且保密责任不因合同的中止或解除而失效。如有关技术文档和数据资料被泄密，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中标人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中标人刑事责任。

第四章合同文本

注：本合同格式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但合同标的、数量、金额、服务承诺、履约方式等必须与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保持一致。在不违反原采购方案要求和各方认可的文件内容前提下，合同当事人可对合同范本中个别非招标文件规定和投标文件承诺的合同条款共同协商完善补充修订。

合 同 书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甲方：

乙方：_____（投标人或联合体牵头人）

_____（联合体成员，如有）

签订日期： 年 月

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甲方（采购人）：

乙方（中标人）_____（**投标人或联合体牵头人**）

_____（**联合体成员，如有**）：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招标结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双方共同遵守如下条款（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在实施过程中双方共同签署的补充文件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之一部分）。

乙方提供服务的受益人为甲方，甲乙双方均应对履行本合同承担相应的责任。

一、合同金额

本合同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整（¥_____元）。

注：1. 本项目的报价和结算支付均以人民币为货币单位。

2. 合同金额已包含需求调研、方案设计、系统开发、驻场服务、交通差旅、会务组织、专家评审、系统验收、组织实施、售后用户培训、质保期售后服务、各种税务及合同实施过程中应预见和不可预见的一切费用。

3. 合同金额为广东省佛山市目的地竣工验收交付价。

二、服务期限

服务期限：20__年__月__日~20__年__月__日。

三、服务事项

（一） 本项目主要技术内容是：软件开发及实施等，具体见招标文件。

（二） 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框架开展充分调研，与甲方协商后于本合同生效后__个工作日内提交《项目需求说明书》，经甲乙双方签字确认后实施。《项目需求说明书》将作为本合同执行不可分割部分。

（三） 若需求发生变更，变更后的需求需经甲乙双方签字确认后，以需求变更补充文件的形式，作为本合同执行不可分割部分。

（四） 乙方于《项目需求说明书》确认后__个工作日完成系统开发。

（五） 乙方开发的系统应具有先进、实用、安全、可靠、可扩展以及界面美观、大方的特点。

(六) 为后期项目预留接口, 并为后期项目的顺利开展作好技术准备。系统设计、数据库设计方面应具有灵活性, 便于今后能够扩充新的系统。

(七) 培训

乙方在甲方所在地为甲方提供必要的培训服务, 包括:

1. 系统开发期间, 乙方为甲方培训系统开发、系统维护人员, 使甲方的技术人员能够自己维护和扩展系统的功能。乙方提供必要的师资、教材和实践环境。
2. 在系统试运行期内, 乙方将对甲方的系统用户进行培训, 培训费用已包含在合同金额中, 确保系统用户能够正确熟练地使用系统。培训内容为乙方开发的系统等。

(八) 售后服务承诺

1. 乙方为甲方提供总体验收后___年的免费维护服务, 为甲方提供技术支持, 保证甲方顺利运行系统。
2. 对于电话方式无法解决的问题, 乙方必须在___小时之内派人到甲方现场维护。
3. 在售后服务期内要求中标供应商成立专项服务小组, 服务技术工程师不少于人。

四、双方权利义务

1、甲方权利义务

- (一) 甲方派出业务人员配合乙方完成本系统的业务需求分析。
- (二) 甲方负责系统开发的主要管理工作, 并有权要求乙方提供本系统相关技术资料, 包括接口资料等。
- (三) 甲方有权在系统开发过程中对乙方的开发工作进行督导。有关与系统开发的业务和技术资料交流工作由甲方牵头进行, 乙方向第三方提供技术资料需经甲方审批同意。
- (四) 甲方应按期按质向乙方提供与系统开发相关的业务和技术资料, 如因甲方原因导致开发工作延迟或停顿的, 由甲方承担责任。
- (五) 在系统开发和试运行期间, 甲方要定期进行阶段评估。
- (六) 乙方未经甲方同意, 擅自变更甲方招标文件要求或乙方投标文件响应的项目经理或其它成员, 甲方有权向乙方索取合同金额 5%的违约金。

2、乙方权利义务

- (一) 乙方应投入合格、充足的技术开发人员进行系统开发, 提供所承担开发任务的全部软硬件环境。

(二) 乙方负责与甲方协商后提出《项目需求说明书》。乙方应按期按质进行开发工作，如因乙方原因导致开发工作延迟或停顿的，由乙方承担责任。

(三) 乙方应按本合同规定向甲方公开系统有关技术细节，提供必要的技术资料，并向甲方相关人员提供培训和技术支持，确保甲方参训人员理解并掌握操作、管理和维护系统相关技术。

(四) 乙方所提供的一切资料应通过合法途径获得，任何第三方不得对该资料主张权利，否则，乙方应承担相应的责任，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五) 乙方应每周召开开发例会，向甲方通报项目进度。

(六) 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及时提交和调整项目计划，按时提交项目周报。

(七) 如乙方确需更换项目经理或其他成员，则更换人资质不得低于被更换人资质，且更换人需经甲方至少两周的工作考核，考核通过后方可更换。考核期间，乙方原项目经理或其他成员不得离开岗位。

(八) 乙方应协助甲方完成相关项目验收工作，包括收集、整理验收所需文档资料，检查验收所需文档资料是否齐全、内容是否完备。

(九) 乙方需做好项目实施管理和项目人员管理，确保项目按计划保质量有步骤地实施。

五、交付与验收

1、系统交付

乙方按照项目的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系统设计、研发、安装实施、测试、调试、验收等工作，并向甲方提交<#项目名称#>项目应用系统。

2、验收标准

-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和履约地相关安全质量标准、行业技术规范标准、标准；
- (2) 符合招标文件和响应承诺中甲方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规格、计划安排及各项要求；
- (3) 符合国家官方颁布标准；
- (4) 甲方、乙方双方约定的考核标准。

上述各类标准与法规必须是有关官方机构最新发布的现行标准版本。

六、付款方式及要求

1、付款方式

- (1) 合同生效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 27%；

-
- (2) 系统上线试运行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 30%；
 - (3) 项目通过市级验收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 30%；
 - (4) 项目取得总体验收报告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 13%。

2、付款要求

- (1) 乙方须向甲方提供依法纳税的服务费发票。
- (2) 甲方签署验收确认书及申办每期拨款手续均可在 15 个工作日内完成，属于合同款是市财政局国库支付中心直接支付给乙方的项目，“付款”是指甲方向主管部门发出申请付款文件；
- (3) 收款方、出具发票方、合同乙方均必须与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一致。

七、违约责任

1. 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谈判文件、响应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5%的违约金。

2.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 15 天以上（含 15 天）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3.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接受服务，到期拒付服务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价的 5%的违约金。甲方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 3%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4.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处理。

八、不可抗力

由于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等不可抗力的原因，一方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应当在不可抗力发生之日起____天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证明不可抗力事件的存在。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甲方和乙方应当积极寻求以合理的方式履行本合同。如不可抗力无法消除，致使合同目的无法实现的，双方均有权解除合同，且均不互相索赔。

九、技术成果的归属

(1) 乙方受甲方的委托为本项目独立自行开发的应用系统软件（包括计算机程序和文档）在正式交付使用时，著作权归甲方所有。

(2) 软件著作权的保护期为 15 年。在保护期内，甲方依法享有相关法律所规定的权利和权益。

(3) 乙方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对软件进行复制、向公众发行、出租、转让、网络传播、改变软件的电子信息和属性等。

(4) 软件系统内所有涉及知识产权的产品及设计，乙方必须确保甲方拥有其合法的、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并免受任何侵权索偿或诉讼。

十、保密要求

乙方应对本项目建设过程中涉及的技术方案、数据资源、文档资料及合同具体内容等项目相关资料进行保密。未经过甲方书面文件许可，乙方不得以任何方式向第三方透露，且保密责任不因合同的中止或解除而失效。如有关技术文档和数据资料被泄密，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乙方刑事责任。

十一、争议及解决办法

本合同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或由政府采购监管部门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时按以下第 2 种方式解决：

1. 中国佛山仲裁委员会仲裁；
2. 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二、其他

1. 本合同所有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4.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十三、合同生效

1.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2. 合同一式 份，其中甲方 份，乙方 份，采购代理机构 壹 份。

3. 本合同共计 页 A4 纸张，缺页之合同为无效合同。

4. 本合同签约履约地点：广东省佛山市。

甲方：

(盖章) 乙方（投标人或联合体牵头人）：
(盖章)

签约代表：

签约代表：

地 址：

地 址：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联合体成员，如有）： (盖章)

签约代表：

地 址：

电 话：

传 真：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见证单位：

盖章：

合同见证日期：

第五章 开标、评标、定标

1. 开标

- 1.1. 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邀请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会议。开标时邀请所有投标人代表参加。参加开标的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 1.2. 开标时，由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布投标人名称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 1.3. 开标过程应当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
- 1.4.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 1.5. 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 1.6. 至投标截止时间，若投标人不足 3 家时，本项目招标失败。若经资格及符合性审核符合条件的有效投标人不满足 3 家，则按本项目采购失败。
- 1.7. 资格性审查：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详见《资格性审查表》。对初步被认定为资格性审查不合格的，可实行告知投标当事人，以让其核证、澄清事实。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评标阶段。

2.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

- 2.1. 本次招标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为 5 人单数。
- 2.2. 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在评标结果公告前应当保密。评审专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采购当事人也可以要求该评审专家回避：
 - 2.2.1.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2.2.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2.2.3.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2.2.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2.2.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 2.3. 评标委员会成员和参与评标的有关工作人员不得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 2.4.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2.4.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 2.4.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 2.4.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 2.4.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
- 2.4.5.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 2.5.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 2.6.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2.7.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2.7.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7.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7.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2.7.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 2.8. 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真实无误的内容，而不依据外部的证据，但投标有不真实不正确的内容时除外。
 - 2.9.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2.10.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3. 评标：

- 3.1. 评标方法：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 3.2. 评标步骤：
 - 3.2.1. 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详见《符合性审查表》，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评标委员会对初步被认定为符合性审查不合格或无效投标者可实行告知投标当事人，以让其核证、澄清事实。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技术、商务和价格评审。
 - 3.2.2. 详细评审：
 - 3.2.2.1. 评标委员会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技术、商务和价格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具体技术、商务和价格部分的评审因素详见《综合评分表》。
 - 3.2.2.2.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3.2.3. 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3.2.4. 综合得分=技术得分+商务得分+价格得分。

4. 推荐中标候选人：

4.1.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或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4.2.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推荐综合得分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

4.3. 第一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候选人顺序。

注：价格部分评审标准

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对符合要求的有效投标人（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投标产品中仅有部分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则此部分按所投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予以扣除。评审价格=（总投标报价—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1-6%）

1) 中型企业不享受以上优惠；

2) 符合要求的投标人须按采购文件附件格式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人如不能完整提供上述资料的将不能享受相应的价格折扣。）

5. 定标

5.1. 采购代理机构提交评标报告报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5个工作日内确定中标人，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确认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刊登本项目招标公告的规定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

5.2.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将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5.3. 中标人放弃中标或者中标资格被依法确认无效的，采购人将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6. 特别说明

-
- 6.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6.1.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6.1.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6.1.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6.1.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6.1.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1.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6.2.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 6.2.1. 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6.2.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6.2.3.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6.2.4.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6.2.5.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6.2.6.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6.3. **废标**
- 6.3.1.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6.3.2.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6.3.3.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6.3.4.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6.3.5.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资格性审查表

序号	评审内容
1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1	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
1.2	提供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或 2019 年任意一个月的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或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
1.3	提供 2019 年任意一个月缴纳税收的凭据证明材料复印件；如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1.4	提供 2019 年任意一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证明材料复印件；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1.5	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1.6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2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已提交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4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5	本项目投标截止期前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同时，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6	投标人具有测绘主管部门颁发的乙级或以上测绘资质（专业范围含：地理信息系统工程）。
7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满足招标公告要求。联合体牵头单位必须承担系统整体开发工作。

说明：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资格性审查表》的评审内容的要求如实提供证明材料并应加盖投标人公章，对缺漏或不符合项将直接导致无效投标。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评审内容
1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且投标文件有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或签字人有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书）的；
2	投标函已提交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3	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的；
4	投标报价未超过本项目最高限价的；
5	投标文件完全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条款（即标注★号条款）无负偏离的；
6	投标文件没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7	投标文件没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的；
8	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不属于投标无效的。

说明：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符合性审查表》的评审内容的要求如实提供证明材料并应加盖投标人公章,对缺漏或不符合项将直接导致无效投标。

综合评分表

评标委员会在符合有效投标范畴且最大限度地满足公开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对各投标人的价格、技术商务进行综合评审和独立评分。

评分项	评分细则	分数
价格部分（10分）		
投标报价	<p>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标准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10。</p> <p>备注：1、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详见《价格扣除》。 2、投标报价得分四舍五入后，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p>	10
商务部分（40分）		
投人类似业绩	<p>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至今，投标人（联合体牵头人）承担过与本项目类似政府采购项目业绩：</p> <p>（1）国家部级空间规划系统建设类似项目，项目建设单位必须为国家部委级单位（或其直属单位），每个案例得 4 分，最高得 8 分；</p> <p>（2）省级（含副省级）或省会城市空间规划系统建设类似项目，项目建设单位必须为省级（含副省级）或省会城市级单位（或其直属单位），每个案例得 1 分，最高得 6 分。</p> <p>（3）地市级空间规划系统建设类似项目，项目建设单位必须为地市级单位（或其直属单位），每个案例得 0.5 分，最高得 3 分。</p> <p>（空间规划系统建设类似项目主要包括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测评估管理系统、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海洋主体功能区规划监测与评估系统、多规融合信息平台、“多规合一”空间信息数据平台、“多规合一”信息联动平台、“多规合一”信息平台、五规合一信息平台，提供合同和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原件备查）。</p>	17
投标人综合实力、 信誉	<p>（1）投标人（联合体牵头人）具有与规划大数据计算、体检评估、国土空间规划监测预警、规划指标监控等空间相关的规划管理信息系统软件著作权或产品登记证书，每个得 1 分，最高得 4 分。</p> <p>（2）投标人（联合体牵头人）具有与本项目类似建设内容的空间规划管理信息系统通过自然资源部直属科研机构软件测评的，每个得 2 分，最高得 2 分。</p> <p>（3）投标人（联合体牵头人）具有 CMMI3 及以上认证资质，得 1 分。</p> <p>（4）投标人（联合体牵头人）同时具备有效的：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45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27001《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1 分。</p> <p>（5）投标人（联合体牵头人）2013 年以来年获得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守合同重信用企业”或“重合同守信用企业”荣誉证书的，得 1 分。</p> <p>（6）投标人（联合体任意一方）具有有效的《城乡规划编制资质证书》资质，等级为甲级的得 1 分，等级为乙级的得 0.5 分。</p> <p>（7）投标人（联合体任意一方）具有国际知识产权局颁发的发明或实</p>	18

	<p>用新型专利证书，专利内容为评估或监测类系统，得 2 分。</p> <p>(8) 投标人（联合体任意一方）近三年在规划编制或国土空间管控或规划管理系统方面获得科技进步奖项，一等奖每个 2 分，最高得 4 分，二等奖每个 1 分，最高得 2 分，总得分不超过 6 分。</p> <p>以上均需提供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售后服务机构	<p>投标人为本项目设立的售后服务机构综合评价，综合考察距离远近，可响应服务时间，服务机构的办公规模等因素：</p> <p>优：距离项目实施地点近，响应服务要求在 30 分钟内，服务机构有完善齐全的办公场地和设施，得 5 分。</p> <p>良：距离项目实施地点较近，响应服务要求在 1 小时内，服务机构有完善的办公场地和设施，得 3 分。</p> <p>中：距离项目实施地点较远，响应服务要求在 3 小时内，服务机构有简单的办公场地和设施，得 1 分</p> <p>差：距离项目实施地点较远，响应服务要求在 3 小时外，服务机构没有办公场地和设施，得 0 分</p> <p>注：提供售后服务机构的营业执照（或租赁合同）和服务机构地点到本项目采购人办公地（佛山市禅城区玫瑰东路 2 号）的导航地图路程截图 和 服务机构的实景图片、场地介绍）</p>	5
技术部分（50 分）		
方案完整性、科学性、先进性、成熟性	<p>投标方案总体设计、开发方案、实施计划等，详细阐述系统的体系架构、功能模块、实现思路和关键技术。</p> <p>优：方案内容科学合理，可实施性强，有自身的技术优势，得 2 分。</p> <p>良：方案内容合理，可实施性较好，得 1 分。</p> <p>中：方案内容一般，可实施性一般，得 0.5 分。</p> <p>差：未提供方案或方案内容不具备实施性，得 0 分。</p>	2
关键技术解决方案能力	<p>采用多维建模技术构建指标多维模型，满足指标的多维度、多版本、分类分级管理与存储。（2 分）</p> <p>注：仅复制招标文件技术要求不得分。</p> <p>采用模型管理引擎技术，提供可视化的模型规则构建配置，使业务人员也能轻松完成空间运算规则的定义与发布，实现基于复杂空间算法的模型运算。（2 分）</p> <p>注：仅复制招标文件技术要求不得分。</p> <p>采用空间服务管控技术，实现空间数据资源基于空间范围的管控，满足空间数据资源集中统一共享、分层分级管理的要求。（2 分）</p> <p>注：仅复制招标文件技术要求不得分。</p> <p>基于分布式微服务架构，降低系统的复杂度和耦合度，通过系统运营持续累积，对外提供服务资产输出，降低后续信息化投资成本、缩短建设周期。（1 分）</p> <p>注：仅复制招标文件技术要求不得分。</p>	7
国土空间规划标准规范建设	<p>数据库建库规范、数据汇交要求、数据库质量检查细则、系统接口规范的内容和编制程序合理得 2 分，合理性较差得 1 分。</p> <p>注：仅复制招标文件技术要求不得分。</p>	2

<p>国土空间开发保护现状评估指标模型体系</p>	<p>对指标模型体系建设要求理解正确，对指标模型库设计合理，能提供市级监测指标、资源环境承载力评价模型等关键指标模型的初步设计成果，得 2 分，理解正确，缺少以上模型初步设计成果的得 1 分。</p> <p>注：仅复制招标文件技术要求不得分。</p>	<p>2</p>
<p>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系统功能</p>	<p>功能规格清晰、性能参数明确，实现方法合理和功能完整。投标人应按照招标功能要求逐点相应。完全响应且详细得 2 分，部分响应且较详细得 1 分。</p> <p>注：仅复制招标文件技术要求不得分。</p>	<p>2</p>
<p>系统演示 (系统演示按打分点逐条进行演示，未使用真实系统演示得分减半。演示时间控制在 20 分钟内。演示不符合招标要求的，此项不得分)</p>	<p>(1) 分布式微服务架构设计演示 (4 分)</p> <p>1) 演示单个服务的分布式部署，支持通过注册中心监控台查看服务状态。(2 分)</p> <p>2) 演示对每个服务的运行状况进行监控，可自动删除无效服务。(2 分)</p> <p>(2) 指标模型管理系统演示 (5 分)</p> <p>1) 演示指标体系的创建，涵盖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和安全 6 个方面。(1 分)</p> <p>2) 支持指标体系、指标项、指标维度的动态扩展。(1 分)</p> <p>3) 演示 Excel 表格、文件型数据库、关系型数据库、空间数据库、动态服务等文本、矢量和栅格等数据格式的动态注册扩展 (1 分)</p> <p>4) 演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审查模型的建模过程，基于自定义数据源、算法和组件的可视化拖拉拽配置。(2 分)</p> <p>(3) 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系统功能演示 (11 分)</p> <p>规划“一张图”应用功能：</p> <p>1) 支持对数据按 1 屏至 6 屏任意分屏展示和查询。(1 分)</p> <p>2) 支持通过拖动分割线，来实现两个空间专题之间的卷帘对比。(1 分)</p> <p>规划成果审查与管理功能：</p> <p>3) 支持通过导入标准成果包快速新建审查任务。(1 分)</p> <p>4) 依据审查要点，对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成果进行技术审查，包括空间一致性审查、指标符合性审查、图数一致性审查。(2 分)</p> <p>5) 演示对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成果的一棵树管理。(1 分)</p> <p>规划监测评估预警功能：</p> <p>6) 演示单个指标的规划目标分解下达情况，并实现下达指标的监测、对比和预警。(1 分)</p> <p>7) 实现单个指标的现状监测与规划目标之间的差值，并实现全市各区(市)县的排序和预警。(2 分)</p> <p>8) 演示历年城乡建设用地面积的监测，对本市城乡建设用地面积的</p>	<p>20</p>

	指标监测进行基于时间、空间的多维度评估分析。（2分）	
项目团队	<p>(1) 实力方面（联合体任意一方）：</p> <p>项目经理：具有地理信息系统专业硕士以上（含）学历；具有高级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具有国家测绘与地理信息局颁发的涉密测绘成果管理证书。全部满足得2分，缺一项或有一项不符合要求不得分。</p> <p>技术负责人：具有城乡规划高级工程师、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城乡规划师注册证书、及一级注册建筑师注册证书的专业技术人员作为本项目专业技术负责人。全部满足得2分，缺一项或有一项不符合要求不得分</p> <p>质量控制负责人：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测绘师资格证书的高级工程师，得1分。</p> <p>团队成员：具有计算机或地理信息系统等相关专业硕士及以上学历的不少于3人；具有数据库认证工程师的不少于2人；具有中级工程师（或PMP认证证书）及以上技术资格的不少于3人。全部满足得2分，缺一项或有一项不符合要求均不得分。</p> <p>(2) 团队经验评价（联合体任意一方）：</p> <p>项目经理或项目组成员自2015年以来（合同签订时间），具有地市级规划管理信息系统建设项目工作经验，项目内容必须为国土空间规划、城乡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矿产资源规划或海洋规划等空间规划相关内容，不同类型业绩每个得1分，最高得3分；若为省级（含副省级城市）或以上级别的，不同类型业绩每个加2分，最高加6分；本项最高得6分</p> <p>项目组所有成员需提供最近6个月的社保记录和可反应业绩经验的相关用户证明，不同类型为同一类型内容只计算1个业绩。</p>	13
系统对接方案	<p>根据本项目需求中的系统对接要求，投标人给出针对性的解决方案：</p> <p>优：解决方案科学合理，具备可实施性，得2分。</p> <p>良：解决方案合理，投标人可较好的完成对接要求，得1分。</p> <p>中：解决方案一般，投标人可完成对接要求，得0.5分。</p> <p>差：未提供解决方案或方案内容不具备实施性合理，得0分。</p>	2

备注：

1. 投标人应如实提交《综合评分表》要求提交的相关各类证明、资料等并应加盖投标人公章，投标人如未按要求提交的，该项评分为零分。
2. 技术、商务评分：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分值的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后，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

价格扣除

1. 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价格扣除

- 1.1.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印发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投标产

品中仅有部分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则此部分按所投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予以扣除。

评审价格=(总投标报价—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1-6%)

1.2. 联合体参会政府采购活动时（**允许联合体投标且是联合体投标时适用**），在联合协议中，小型、微型企业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按照与价格扣除政策基本等效的原则，可给予联合体 2%的价格扣除。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有关扶持政策。（未在联合体协议中列明合同金额占用比例的不予价格折扣）

1.3.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所称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下同）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3.1.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1.3.2. 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以《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为准。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1.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1.5. 监狱企业产品价格扣除

1.5.1.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按上述 1.1 条款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

1.5.2. 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1.5.3.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可。

1.6.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扣除

1.6.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按上述 1.1 条款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

1.6.2.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印发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一旦中标将在中标公告中公告其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投标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1.7. 投标人同时为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任两种或以上情况的，评审中只享受一次价格扣除，不重复进行价格扣除。

2.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价格扣除：**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投标人所投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内的，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相关认证机构和获证产品信息可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投标产品（针对非政府强制采购产品）获得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对该产品的价格给予 1%的扣除（同一个产品同时获得以上两个认证的，不重复计算），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提供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加盖投标人公章）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包装封面参考

投标文件

正本

副本

项目编号：FSJYZB2019010

项目名称：佛山市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建设

投标人名称：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联合体投标人全称格式（下同）：牵头单位全称与成员单位全称联合体】

投标文件目录表

项目名称：佛山市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建设

项目编号：

说明：1、投标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以下组成内容，请按顺序制作。

2、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中的项目编号应为 FSJYZB2019010

价格评审自查表

序号	评审分项	证明文件（如有）
1.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第（ ）页
2.	投标分项报价表	第（ ）页
3.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第（ ）页
4.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有）	第（ ）页
5.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第（ ）页
6.	政策功能情况（如适用）	第（ ）页

资格性自查表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自查结论	证明文件
1.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1.1	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1.2	提供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或 2019 年任意一个月的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或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1.3	提供 2019 年任意一个月缴纳税收的凭据证明材料复印件；如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1.4	提供 2019 年任意一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证明材料复印件；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1.5	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1.6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3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已提交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5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6	本项目投标截止期前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同时，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由负责资格性审查人员于投标截止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 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必须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7	投标人具有测绘主管部门颁发的乙级或以上测绘资质（专业范围含：地理信息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8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满足招标公告要求。联合体牵头单位必须承担系统整体开发工作。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说明：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资格性审查表》的评审内容的要求如实提供证明材料并应加盖投标人公章。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符合性审查。

符合性自查表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自查结论	证明文件
1.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且投标文件有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或签字人有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书）的；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1.1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如授权）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1.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2.	投标函已提交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3.	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的； （提供投标保证金递交证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4.	投标报价未超过本项目最高限价的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5.	投标文件完全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条款 （即标注★号条款）无负偏离的；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6.	投标文件没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7.	投标文件没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的；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8.	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不属于投标无效的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说明：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符合性审查表》的评审内容的要求如实提供证明材料并应加盖投标人公章。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为无效投标不进入技术和商务评审。

综合评分表

说明：1. 投标人应根据《综合评分表》要求提交的相关各类证明、资料等填写此表。

2. 投标人应如实提交《综合评分表》要求提交的相关各类证明、资料等并应加盖投标人公章。

技术评审自查表			
序号	评审因素	提交内容	证明文件
1.			第（ ）页-（ ）页
2.			第（ ）页-（ ）页
3.			第（ ）页-（ ）页
4.			第（ ）页-（ ）页
5.			第（ ）页-（ ）页
6.			第（ ）页-（ ）页
商务评审自查表			
1.			第（ ）页-（ ）页
2.			第（ ）页-（ ）页
3.			第（ ）页-（ ）页
4.			第（ ）页-（ ）页
其他内容资料			
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第（ ）页
1.1	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的网页		第（ ）页
2.	采购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第（ ）页
3.	开票资料说明函		第（ ）页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项目名称：佛山市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建设

项目编号：

FSJYZB2019010

采购内容	服务期限	投标总报价(元)	备注
佛山市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建设		小写：RMB 大写：	

投标人（或联合体牵头人）名称（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

备注：

1. 投标报价的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对于小数点后两位，无论大小，一律舍去。
2.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内不得含有任何对本报价进行价格折扣的说明或资料，否则为无效投标。
3. 本项目不接受有选择性的投标报价，只允许报一个价格，投标报价超出项目预算金额的投标文件无效。
4. 报价包括零配件、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安装费、调试费、材料费、人工费、技术服务费（含联络费、培训费、保修费）、各项税费及不可预见费等完成本采购内容所需的一切费用。投标报价要求具体见第七章“投标报价”及用户需求要求。
5. 本项目不接受有选择性的投标报价。

投标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

单位：元/（人民币）

一、服务						
序号	子项名称	主要服务内容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1						
2						
3						
.....						
（一）分项合计：人民币_____元。						
二、其他费用						
序号	子项名称	主要服务内容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1						
2						
3						
.....						
（二）分项合计：人民币_____元。						
报价汇总【（一）+（二）+（三）】：¥_____元（大写：_____元人民币）						
三、服务期满后将会发生的有偿服务收费标准（下列报价不列入竞价总价内，仅供参考）						
1						
2						
.....						
（三）分项合计：人民币_____元。						

投标人（或联合体牵头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

注：

-
1. 中文大写金额用汉字，如壹、贰、叁、肆、伍、陆、柒、捌、玖、拾、佰、仟、万、亿、元、角、分、零、整（正）等。
 2. 此表为《开标一览表(报价表)》的报价明细表。
 3. 所有价格均以人民币作为货币单位填写及计算。
 4. 以上内容必须与技术方案（或报价方案）中所介绍的内容一致相符。
 5. 报价人应列明按本采购文件所需采购的内容的价格明细。上表中的各分项报价项目未详尽之处，请报价人自行补充。报价人也可根据自身报价情况，自行更改各表头子项名称和扩展本表格。

(注：以下内容为非必须提供内容，投标人根据自身情况决定是否提供此项资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

(投标人认为其为中小企业的应提交本函，并明确企业类型，否则评审时不能享受相应的价格扣除)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 2、本公司参加_____(采购人单位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或联合体牵头人)名称(单位盖章)：

日期：

注：如投标人提供的货物中有其他小型或微型企业生产的货物时，请将货物制造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一并提供，否则该部分货物视为不符合价格扣除条件。

(注：以下内容为非必须提供内容，投标人根据自身情况决定是否提供此项资料)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说明：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注：以下内容为非必须提供内容，投标人根据自身情况决定是否提供此项资料)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或联合体牵头人）名称（盖章）：

日期：

注：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一）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二）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三）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四）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五）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政策功能情况（如适用）

项目名称：佛山市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建设

项目编号：FSJYZB2019010

类别	产品名称（品牌、型号）	制造商	制造商企业类型	金额	金额占总报价比重（累计 %）
小型、微型企业					
监狱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类别	投标产品（规格型号）	制造商	认证证书号	金额	金额占总报价比重（累计 %）
节能产品					
	合计				
环保标志产品					
	合计				
说明					

备注：

1) 制造商企业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

1. 节能产品须填写认证证书编号，并提供投标产品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2. 环保标志产品须填写认证证书编号，并提供投标产品的环保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或联合体牵头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

投标函

致：佛山聚友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佛山市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建设采购货物及相关服务的招标文件（项目编号：FSJYZB2019010），（投标人名称、地址）作为投标人已正式授权（被投标人授权代表全名、职务）为我方签名代表，签名代表在此声明并同意：

1. 我们愿意遵守采购代理机构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自愿参加投标，并已清楚招标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并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全部责任和义务。
2. 我们同意本投标文件的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日内有效。如果我们的投标被接受，则直至合同生效时止，本投标始终有效并不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
3. 我们已经详细地阅读并完全明白了全部招标文件及附件，包括澄清（如有）及参考文件，我们完全理解本招标文件的要求，我们同意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不明或误解的一切权力。
4. 我们同意提供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与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有关投标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5. 我们理解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与评标委员会并无义务必须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或其它任何投标，完全理解采购代理机构拒绝迟到的任何投标和最低投标报价不是被授予中标的唯一条件。
6. 如果我们未对招标文件全部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则完全同意并接受按无效投标处理。
7. 我们证明提交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准确、真实、有效、完整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或者夸大。我们在此郑重承诺：在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8. 如果我们提供的声明或承诺不真实，则完全同意认定为我司提供虚假材料，并同意作相应处理。
9. 我们是依法注册的法人，在法律、财务及运作上完全独立于本项目采购人、用户单位（如有）和采购代理机构。
10. 所有有关本次投标的函电请寄：（投标人地址）

备注：1、投标函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应当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2、除投标有效期承诺的时间外，本投标函内容不得擅自删改，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投标人（或联合体牵头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职务： 日期

电话： 传真： 邮编：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佛山聚友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贵公司____年____月____日发布佛山市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建设（项目编号：FSJYZB2019010）的采购公告，本公司（企业）愿意参加投标，并声明：

一、 本公司（企业）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 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规定，本公司（企业）如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三、 我方承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投标。

本公司（企业）承诺在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特此声明！

备注：1. 本声明函必须提供且内容不得擅自删改，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2. 本声明函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投标人（或联合体牵头人）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成员方（如有）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以下证明材料联合体各方都需提供）：

（1）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

（2）提供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或 2019 年任意一个月的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或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

（3）提供 2019 年任意一个月缴纳**税收**的凭据证明材料复印件；如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4）提供 2019 年任意一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证明材料复印件；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5）企业信息变更证明材料扫描件（如有）

若投标人成立至今有发生名称、地址、注册资金等变更情况，并可能导致与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材料中的单位名称不一致的，必须提供加盖公章（同时有投标人公章和第三方如工商局的公章）的公司变更说明材料，否则可能导致投标人的相关材料被认定无效。如无，则无需提供。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注册于（投标人地址）的（投标人名称）在下面签名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在此授权（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作为我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佛山市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建设、项目编号：FSJYZB2019010）的招投标活动，采购合同的签订、执行、完成和售后服务，作为投标人代表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被授权人（投标人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限。

本授权书自法定代表人签字之日起生效，特此声明。

随附《法定代表人证明》

投标人（或联合体牵头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附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须含正反面）

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_____同志，现任我单位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本证明书自签发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与本公司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有效期相同。

附：

营业执照（注册号）：

经济性质：

主营（产）：

兼营（产）：

附法人身份证复印件（须含正反面）：

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

投标人（或联合体牵头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地址：

签发日期：

用户需求书响应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佛山市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建设

项目编号：FSJYZB201

9010

序号	招标文件条款描述	投标人响应描述 (投标人应按响应服务 实际数据填写)	偏离情况说明 (正偏离/完全响应 /负偏离)	查阅/证明文件 指引
1				见《投标文件》第__页
2				见《投标文件》第__页
3				见《投标文件》第__页
4				见《投标文件》第__页
5				见《投标文件》第__页
6				见《投标文件》第__页

备注：

1. “招标文件条款描述”的条款与用户需求中的条款描述不一致的，以用户需求中规定的为准。
2. 投标人必须按招标文件要求附相关证明文件，如有任何一项不响应或不满足的视为负偏离。
3. 投标人应对“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做出响应，如有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条件或与招标文件要求有偏离的条目应逐条填写上表，使招标人全面了解投标人的响应。如无偏离，请填写“完全响应”。不论出于何种原因此表未填写，投标人都被认为已清楚了解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书”的内容并对招标人所需的服务要求作全面响应，投标人必须承担完成用户需求所描述内容的义务。

投标人（或联合体牵头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

六、本协议书正本一式___份，随投标文件装订___份，送采购人___份，联合体成员各一份；副本一式___份，联合体成员各执___份。

牵头人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成员方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注：1. 联合投标时应签订本协议，联合体各方成员应在本协议上共同盖章确认。

2. 本协议内容不得擅自修改。此协议将作为签订合同的附件之一。

格式 3

实质性条款响应一览表（本项目不适用）

说明：投标人必须对应招标文件带“★”的实质性条款逐条应答并按要求填写下表。

投标人名称：

项目编号：FSJYZB2019010

序号	招标文件条款描述	投标人响应描述	偏离情况说明 (正偏离/完全响应/负偏离)	查阅/证明文件指引
1				见《投标文件》第____页
2				见《投标文件》第____页
3				见《投标文件》第____页
4				见《投标文件》第____页
5				见《投标文件》第____页
6				见《投标文件》第____页
7				见《投标文件》第____页
8				见《投标文件》第____页

备注：

- 1、本表中“招标文件条款描述”的条款与用户需求中的条款描述不一致的以用户需求中规定的为准。
- 2、投标人必须按招标文件要求附相关证明文件，如有任何一条不响应或不满足则导致无效投标。

投标人（或联合体牵头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职务：日期

格式 4

技术服务方案

主要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格式自定）：

1. 方案完整性、科学性、先进性、成熟性
2. 关键技术解决方案能力
3. 国土空间规划标准规范建设
4. 国土空间开发保护现状评估指标模型体系
5. 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系统功能
6. 系统对接方案
7. 服务承诺
8. 投标人认为对投标有利的其他资料。

投标人（或联合体牵头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_____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一、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名称： 电话号码：
2. 地 址： 传 真：
3. 注册资金： 经济性质：
4. 公司开户银行名称及账号：
5.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6. 公司简介

文字描述：发展历程、经营规模及服务理念、技术力量、财务状况、管理水平等方面进行阐述

图片描述：经营场所等。

7.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时间	认缴出资 方式	实缴出资 额(万元)	实缴出资 时间	实缴出资 方式
1							
2							
...							

注：1. 主要股东或出资人为法人的，填写法人全称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尚未办理三证合一的填写组织机构代码）；为自然人的，填写自然人姓名和身份证号。

2. 出资方式填写：货币、实物、工艺产权和非专利技术、土地使用权等。

3. 投标单位应按照占全部股份比例从大到小依次逐个股东填写，股东数量多于10个的，填写前10名，不足10个全部填写。同时投标人需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页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二、投标人获得国家有关部门颁发的资质：

证书名称	发证单位	证书等级	证书有效期

我方声明以上所述是正确无误的，您有权进行您认为必要的所有调查，如以上数据有虚假，一经查实，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投标人（或联合体牵头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

同类项目业绩情况一览表

项目名称：佛山市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建设

项目编号：FSJYZB201

9010

序号	业主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总价	签约及完成时间	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备注：根据评分表的要求提交相应资料。

投标人（或联合体牵头人）名称（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职务：日期

拟投入项目负责人及其他人员一览表

项目名称：佛山市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建设

项目编号：FSJYZB20190

10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称	持何种资格证书	曾主持/参与的同类项目经历	拟担任职务或承担工作内容

投标人（或联合体牵头人）名称（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职务：日期

拟投入项目设备一览表

序号	类别	工具名称	单位	数量	品牌型号	详细参数	备注
1							
2							
3							
4							
5						

合同条款响应一览表

项目名称：佛山市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建设

项目编号：FSJYZB201

9010

序号	原条款描述	投标人响应描述	偏离情况说明 (正偏离/完全响应/负偏离)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投标人（或联合体牵头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职务：日期

其他资料

根据招标文件载明要求或投标人认为对投标有利的其他内容、承诺进行编制。

(1) 投标保证金递交证明文件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佛山聚友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在参加_佛山市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建设_（项目编号：FSJYZB2019010）的招标中如获中标，我公司保证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后，凭领取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领取《中标通知书》。如采用电汇或银行转账，我公司将同时递交招标代理服务费缴费凭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如我公司违反上款承诺，愿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或联合体牵头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地址：

电话：

传真：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签署日期：

招标代理服务费发票开具须知

发票类型 (请在对应的“□”打“√”，且只能选择其中一项)	<input type="checkbox"/> 增值税普通发票	<input type="checkbox"/> 增值税专用发票
如选择“增值税专用发票”，则投标时必须提供以下资料信息：		
1、一般纳税人资格认定税务通知书或其他可证明具有该项资格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2、客户的开票资料（单位名称、纳税人识别号、地址、电话、开户行全称及账号），加盖单位公章。		

附：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账号：

收款人名称	佛山聚友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账 号	392000100100588431

温馨提示

- 1) 投标时，投标人必须确认“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开具的发票类型。
- 2) 投标人中标后，我司将按该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中《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确认的发票类型作为开具发票类型的依据；若投标人投标时未确认，则视为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
- 3) 因投标人投标时确认的发票类型有误或未确认，我司将不予更换发票类型。

退投标保证金说明

特别提醒：

投标人缴纳的投标保证金，原则上，我司按保证金汇入的原账户退还，投标人必须填写原来汇入我司保证金账户时的账户信息。

我方为（项目名称）的投标（项目编号为：**FSJYZB2019010**）所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大写金额）元，请贵司退还投标保证金（小写金额）元，请划到以下账户：

收款人名称			
收款人地址			
开户银行 (具体到 XX 银行 XX 支行)		联系人	
账 号		联系电话	

备注：此表须附在开标小信封中。当投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或招标结果通知书，申请退还投标保证金时，招标采购单位按其提供的“退投标保证金说明”，按规定退还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为及时退还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若存在以下三种情形的，则按以下规定执行：

1. 单位名称变更

A. 若投标人投标后，其单位名称变更，退还其投标保证金时，除提交变更后的账户信息外，还需附工商部门打印的变更信息说明，并加盖单位公章；

B. 若投标人只变更营业执照信息，没有及时变更银行账户的，只需提供银行开户许可证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2. 收支两条线

若投标人属于资金收支两条线的情况，则以上账户信息必须是其单位收款账户的信息，投标人需附上收支两条线的说明，并加盖单位公章；

3. 标前确定不参加投标

若投标人已汇入投标保证金，但不参加投标时，请务必在项目开标前将该《退投标保证金说明》按规定填写完整盖章后，**扫描发至** fs.juyou@163.com

投标人（或联合体牵头人）（公章）：

日期：

第七章 投标人须知

一、 说明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投标邀请中所述项目的采购。

2 定义

2.1.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指同级或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

2.2. 采购人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本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资料表**中所述的采购人已拥有一笔财政性资金或资金来源已落实。采购人计划将一部分或全部资金用于支付本次采购后所签订合同项下的款项。

2.3. 采购代理机构指按照规定办理名录登记并通过审核的代理机构。

2.4. 供应商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登记），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5.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6. 中标人是指经法定程序确定并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3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3.1. “货物”是指投标人制造或组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货物等。投标的货物必须是其合法生产、合法来源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

3.2.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采购对象，其中包括：投标人须承担的运输、安装、技术支持、培训以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服务。

3.3. 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产品，确需采购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的，应当获得财政部门核准。依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优先采购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供应商的进口产品。

4 投标费用

4.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5 授权委托

5.1. 本条款所称授权委托，是指投标人在中标并签订工程承包合同或供货合同或服务合同后，将其承包工程或供货合同或服务合同的某一部分或某几部分的工程内容、供货内容或服务内容，经采购人同意并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再授权委托下属子公司或分公司实施。

5.2. 本采购项目除非采购人同意，否则不允许中标人擅自将所承包的合同内容授权委托。

6 知识产权

6.1. 投标人必须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相应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者其他任

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如有第三方向采购人提供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该责任应由投标人承担。

- 6.2. 投标报价应包含所有应向所有权人支付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 6.3. 系统软件、通用软件必须是具有在中国境内的合法使用权或版权的正版软件，涉及到第三方提出侵权或知识产权的起诉及支付版税等费用由投标人承担所有责任及费用。

7 其他

- 7.1. 所有时间均为24小时制北京时间，所有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均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为准（特别注明除外）。
- 7.2. 供应商（投标人）向我司咨询的有关项目事项，一切以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本公司书面答复为准，其他一切形式均为个人意见，不代表本公司的意见。

二、 招标文件

8 招标文件的编制依据与构成

- 8.1. 本招标文件的编制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等。
- 8.2. 招标文件以中文文字编写。招标文件共七章。由下列文件以及在招标过程中发出的澄清、修改和补充文件组成，内容如下：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投标资料表

第三章 开标、评标、定标

第四章 用户需求书

第五章 合同文本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七章 投标人须知

- 8.3.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或被确定为投标无效。

- 8.4.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佛山聚友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所有。

9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 9.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更正/变更）公告。
- 9.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至少1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 9.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澄清（更正/变更）公告通知已成功购买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其供应商在收到澄清或修改（更正/变更）通知后应按要求以书面形式（传真或电子邮件）予以确认。如在24小时之内无书面确认则视为同意修改内容，并有责任履行相应的义务。
- 9.4.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澄清或修改（更正/变更）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 9.5. 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意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10 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

- 10.1. 除非**投标资料表**中另有规定，不举行项目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如举行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的，则按以下规定：
 - 10.1.1. 在**投标资料表**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
 - 10.1.2. 供应商对本项目提出的疑问，可在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召开日前至少一个工作日将问题清单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
- 10.2. 已成功购买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如不出席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视为对招标文件所有内容无任何异议。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11 投标的语言

- 11.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资料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两种语言不一致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

12 投标文件的构成

- 12.1.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资格性文件、符合性文件、技术文件、商务文件等，编排顺序参见投标文件格式。
- 12.2. 投标文件的构成应符合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13 投标文件的编写

- 13.1. 投标人应当对投标文件进行装订，对未经装订的投标文件可能发生的文件散落或缺损，由此造成的后果和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 13.2. 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
- 13.3. 如果因为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只填写和提供了本招标文件要求的部分内容和附件，或没有提供招

标文件中所要求的资料及数据，由此造成的后果和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 13.4.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投标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或被确定为投标无效。

14 投标报价

- 14.1. 投标人应按照“用户需求书”中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规定的内容、责任范围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及《投标分项报价表》（如适用）的要求报出总价和分项价格。

- 14.2. 投标分项报价应包含：

- 14.2.1. 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全部货物及服务内容所需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项目的全部产品价格、服务价格、应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缴纳的增值税和其它税等全部税费、运输、保险、安装、伴随服务、标准附件价、备品备件及专用工具价(如有)、以及履行合同所需的费用、所有风险、责任等其他一切隐含及不可预见的费用。如是提供境外的货物，还应包括货物从境外进口已缴纳或应缴纳的全部关税、增值税和其它税、报货物境外离岸价格、国外运输费、国外运输保险费等费用。**投标资料表**中对进口环节关税和增值税等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14.2.2. 对于报价免费的内容须标明“免费”。

- 14.3. 除**投标资料表**中另有规定，投标人所报的投标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被认为是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

- 14.4. 除**投标资料表**中允许有备选方案外，本次招标不接受选择性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 14.5. 除**投标资料表**另有规定外，本次招标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5 投标货币

- 15.1. 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应以人民币报价。

16 联合体投标

- 16.1. 除非**投标邀请**中另有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如果投标邀请中规定允许联合体投标的，则必须满足：

- 16.1.1.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至（六）项规定。

- 16.1.2. 联合体投标的，必须提供各方签订的联合投标协议，明确约定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联合投标协议书，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或包组）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或包组）投标。

- 16.1.3.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 16.1.4. 联合体投标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投标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投标保证

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16.1.5.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17 证明投标人合格和资格的文件

17.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履行能力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如果投标人为联合体，应提交联合体各方的资格证明文件、联合投标协议并注明主体方及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否则，将导致其投标无效。

17.2. 投标人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应证明其满足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8 投标保证金

18.1. 投标人应按**投标资料表**中规定缴纳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8.2.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18.3. 未中标的投标人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不计利息原额退还。

18.4.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不计利息原额退还或者转为中标人的履约保证金。

18.5. 下列任一情形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8.5.1.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其投标文件；

18.5.2.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或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18.5.3. 依法取消中标资格；

18.5.4. 中标人未按本须知规定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19 投标有效期

19.1. 投标应自**投标资料表**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并与**投标资料表**中所述期限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足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视为无效投标。

19.2. 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可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投标人可拒绝采购代理机构的这种要求，其投标保证金将予以退还，但其投标在原投标有效期期满后将不再有效。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而只会被要求相应地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在这种情况下，本须知有关投标保证金的退还和没收的规定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20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20.1. 投标文件的式样：投标人应准备纸质投标文件一份正本、电子文件和**投标资料表**中规定数目的纸质副本。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每套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若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投标人应按**投标资料表**的规定，同时提交电子介质的投标文件。电子介质的投标文件与纸质投标文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除非**投标资料表**中另有

规定，电子介质的投标文件与纸质投标文件不一致时，以纸质投标文件为准。电子文件拷贝至无病毒无密码的U盘或光盘。电子文件与正本投标文件一同密封。

20.2. 投标文件的签署：

20.2.1.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且招标文件要求签名的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或盖章，以及招标文件中明示盖公章处及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应盖投标人公章，副本可以用正本复印，与正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授权代表须将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在投标文件中。

20.2.2. 投标文件中的任何重要的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旁边签章或签字或盖投标人公章才有效。

20.3. 投标文件**密封与标识**：

20.3.1. 投标文件的密封

20.3.1.1. 投标文件正本与副本可以单独密封包装，也可以所有投标文件密封包装在一个密封袋内。密封袋的封口处应粘贴处理。

20.3.1.2. 不足以造成投标文件可以从外包装内散出而导致投标文件泄密的，不认定为投标文件未密封。

20.3.2. 投标文件的标识

20.3.2.1. 信封或外包装上应当清楚写明投标人名称、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组号（如有）的字样。

20.3.2.2. 如果未按本须知前款要求加写标记，采购代理机构对误投或提前启封概不负责。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21 投标文件递交

21.1.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应在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开标地点。

21.2. 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收。

22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撤销

22.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后，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和补充。

22.2. 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评标结束后，无论中标与否都不退还。

23 询问、质疑、投诉

23.1. 询问

23.1.1. 供应商对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

23.1.2. 如采用书面方式提出询问，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询问函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响应供应商递交询问函时非法定代表人亲自办理的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应载明授权代表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23.1.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三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

23.2. 质疑

23.2.1. 质疑期限：

23.2.1.1.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的内容损害其权益的，应在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注：供应商购买招标文件之日早于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的，则以供应商购买招标文件之日为质疑时效期间的起算日期；否则，以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质疑时效期间的起算日期）

23.2.1.2. 供应商认为采购过程损害其权益的，应在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23.2.1.3. 供应商认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损害其权益的，应在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23.2.2. 提交要求：

23.2.2.1. 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3.2.2.2. 质疑函内容：应包括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质疑项目的名称及编号、具体且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事实依据、必要的法律依据、提出质疑的日期。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响应供应商递交质疑函时非法定代表人亲自办理的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应载明授权代表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23.2.2.3. 供应商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不能作为质疑的证明材料。

23.2.2.4.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但答复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质疑投标人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权益受损害的情况说明及受损害的原因、证据内容等，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

23.2.3.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接收以书面形式递交的质疑函，接收质疑函的联系人、联系方式和通讯地址详见第一章投标邀请中的联系事项。

23.3. 投诉

23.3.1.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期限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出投诉。

24 中标通知书

24.1. 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发布采购信息公告的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向采购人及未中标人发出《招标结果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中标人和采购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4.2.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授予合同资格的合法依据，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五、 授予合同

25 合同的订立

25.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约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5.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25.3. 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25.4.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将政府采购合同副本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和有关部门备案。

26 合同的履行

26.1. 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26.2.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签订补充合同的必须按规定备案。

27 采购代理服务费率

27.1. 中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投标资料表**中的规定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否则，不予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27.2. 服务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费率 中标金额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100 万元以下	1.5%	1.5%
100~500 万元	1.1%	0.8%
500~1000 万元	0.8%	0.45%
1000~5000 万元	0.5%	0.25%
5000 万元~1 亿元	0.25%	0.1%
1~5 亿元	0.05%	0.05%
5~10 亿元	0.035%	0.035%

10~50 亿元	0.008%	0.008%
50~100 亿元	0.006%	0.006%
100 亿以上	0.004%	0.004%

例如：某货物招标中标金额为 850 万元，计算采购代理服务收费额如下：

$$100 \text{ 万元} \times 1.5\% = 1.5 \text{ 万元}$$

$$(500-100) \text{ 万元} \times 1.1\% = 4.4 \text{ 万元}$$

$$(850-500) \text{ 万元} \times 0.8\% = 2.8 \text{ 万元}$$

$$\text{合计收费} = 1.5 + 4.4 + 2.8 = 8.7 \text{ (万元)}$$

27.3. 经依法取消中标资格的，采购代理服务费不予退还。

28 询问函、质疑函格式

说明：本部分格式为投标人提交询问函、质疑函时使用，不属于投标文件格式的组成部分。

1: 询问函格式

询问函

佛山聚友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已按规定获取招标文件并准备参与 （项目名称） 项目（项目采购编号：）的投标（或报价）活动，现有以下几个内容（或条款）存在疑问（或无法理解），特提出询问。

一、 _____（事项一）

（1） _____（问题或条款内容）

（2） _____（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

（3） _____（建议）

二、 _____（事项二）

.....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目录）。

询问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址/邮编：

电话/传真：

年月日

2: 质疑函格式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_____ 邮编: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_____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_____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_____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 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 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 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 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